

佛山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

依申请公开

佛防疫指办〔2020〕421号

特 急

佛山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 关于印发佛山市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分区分级防控工作 方案（3月29日—4月4日）的通知

各区新冠肺炎防控指挥部，市新冠肺炎防控指挥部各成员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分区分级工作要求，根据《广东省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分区分级防控工作指引（试行第二版）》（以下简称《指引（第二版）》），结合我市当前疫情现状和发展态势，为进一步精准施策，统筹疫情防控与经济社会秩序恢复，现制定我市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分区分级防控工作方案（3月29日—4月4日）。请认真贯彻落实。

一、分区分级防控意见

禅城区按**中风险地区**实施精准防控。

南海、顺德、高明、三水区按**低风险地区**实施精准防控。

二、工作要求

（一）科学防治，精准施策。结合我市疫情和复工复产工作实际，为实施精准、差异化的防控措施，更大程度地实现复工复产和疫情防控两手抓、两不误，请各区贯彻落实省《指引（第二

版)》有关要求,做好分区分级分类差异化防控。要实事求是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尽可能减少对企业生产和群众生活影响,有序恢复生产生活秩序,维护社会稳定。

(二)细化分区分级措施,定期上报风险等级研判情况。全市实行疫情风险分区分级动态管理。各区要结合实际,对辖区内各镇(街)防控等级进行细分,并于每周六中午11时前向市新冠肺炎防控指挥办报告本辖区分区分级防控风险评估情况以及各镇(街)防控等级表(电子邮箱:yjk@wjf.foshan.gov.cn)。市新冠肺炎防控指挥办每周组织一次评估,并依据疫情发展态势和防控工作需要,适时调整分区分级防控等级。

附件:佛山市镇(街)疫情防控分区分级情况表

佛山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
2020年3月30日



抄送:省新冠肺炎防控指挥部,各区卫生健康局。